河源市自然资源局2022年普法责任清单

| **单位名称** | **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** | **责任部门** | **协调部门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| 《宪法》  《民法典》  《行政诉讼法》  《行政复议法》  《行政许可法》  《行政强制法》 | 1.政策法规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政策法规科  联络员：唐宁 |
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1.办公室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办公室  联络员： |
| 《土地管理法》  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 《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》 | 1.权益科、确权登记科、利用科、空间规划科、管制科、耕保科、执法科、城市更新科、法规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政策法规科  联络员：唐宁 |
| 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  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  《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》  《广东省土地权属纠纷处理条  例》 | 1.不动产登记中心、确权登记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确权登记科  联络员：马耀青 |
| 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  《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》  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  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  《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》  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  《广东省土地使用权交易市场管理规定》  《广东省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管理办法》 | 1.土地储备中心、权益科、利用科、城市更新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政策法规科  联络员：唐宁 |
| 《城乡规划法》  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  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 | 1.空间规划科、用途管制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空间规划科  联络员： |
| 《土地复垦条例》  《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  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  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》  《地质环境监测管理办法》 | 1.生态修复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生态修复科  联络员： |
| 《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》  《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》 | 1、耕保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耕保科  联络员： |
| 《矿产资源法》  《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》  《广东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》 | 1.地矿科、执法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地矿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》  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》  《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》 | 1.地矿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地矿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刑法》  《行政处罚法》  《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规定》  《自然资源行政处罚办法》 | 1.执法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执法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信访条例》  《国土资源信访规定》 | 1.信访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信访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测绘法》  《广东省测绘条例》  《基础测绘条例》  《地图管理条例》  《测绘成果管理条例》  《测量标志保护条例》 | 1. 测绘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测绘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土地调查条例》 | 1.确权登记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确权登记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公务员法》 | 1.人事教育科技科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人事教育科技科  联络员： |
|  | 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  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  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  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  建设的意见》  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  的若干准则》 | 1.党办；  2.县（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| 党办  联络员 |